

证券代码：872553

证券简称：明和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明和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7 日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553	明和股份	2025 年 4 月 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明和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进行审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4月7日08时00分至09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明和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人：张然 2、联系地址：天津市宁河区芦台农场 三分场 3、联系电话：022-5870099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明和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明和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1日